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繁荣群众文化事业，文化宣传文艺组织活动，相关培训，业余创作团体管理，业余文艺创作组织，授权管理文化市场，村级文化室业务指导，群众文艺理论研究，文化交流，大众科普资料编辑，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收集整理和保护。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书法美术摄影部、文艺部（文艺活动策划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部、创作理论部（创作调研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编制数25人，实有人数35人，其中：在职21人，增加1人；退休13人，减少1人。离休1人，增加0人。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88.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88.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4.01	334.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	30.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2	24.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388.43	支 出 总 计	388.43	388.43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388.4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收入预算388.42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88.43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38.77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免费开馆项目资金投入和房产纠纷引起诉讼等相关费用。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支出预算388.4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79.5万元，占97.7%，比上年预算增加1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项目支出8.93万元，占2.3%，比上年预算减少51.5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下拨免费开馆专项及房产纠纷引起诉讼

等相关费用已执行完。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8.43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88.43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34.01万元，主要用于工资和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4.2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388.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1万元，增长3.4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和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项目支出8.9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1.58万元，下降85.26%。主要原因是：减少免费开馆项目资金投入和房产纠纷引起诉讼等相关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334.01万元，占85.9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20万元，占7.7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24.22万元，占6.2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

众文化（项）：2021年预算数为334.0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1.49万元，下降11.05%，主要原因是：退休1人，辞职2人，人员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万元，增长5.3%，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24.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0万元，增长5.21%，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住房保障缴费基数调增。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6.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阿凡提故事集》尾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我馆《2019年第十八次支委会会议纪要》：为购买《阿凡提故事集》1册原创版权，形成《阿凡提故事集》内部资料，更好地保护阿凡提非物质文化遗产

，使喀什地区“非遗”项目得到传承，防止文化遗产流失。

预算安排规模：8.9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阿凡提故事集》的征集和出版尾款经费8.9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01月-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1.3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3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及地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

“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万元，增长12.88%。主要原

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及地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政府采购预算1.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0万元。

2021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19.82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19.82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0.01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60.45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8.92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			项目名称	《阿凡提故事集》尾款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93	其中:财政拨款	8.93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我馆《2019年第十八次支委会会议纪要》:为购买《阿凡提故事集》1册原创版权,形成《阿凡提故事集》内部资料,更好地保护阿凡提非物质文化遗产,使喀什地区“非遗”项目得到传承,防止文化遗产流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原创《阿凡提故事集》			=1册	
		入册故事数量			≥60个	
	质量指标	阿凡提故事验收合格率			≥95%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阿凡提故事集》成本		≤8.9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馆内业务能力提什			有效提什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非遗得到传承,防止流失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传承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文化馆

2021年04月15日